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133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董事会报告.....	7
六、重要事项.....	12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八、备查文件目录.....	7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雷蕾

公司负责人丁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蕾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东湖高新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ELHT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丁振国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梅	周京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电话	027-87172021	027-87172038
传真	027-87172021	027-87172038
电子信箱	dhgx@hotmail.com	dhgxzyjy79@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lht.com
电子信箱	dhgx@public.wh.hb.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湖高新大楼五楼公司董秘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湖高新	600133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3 月 1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珞瑜路 95 号

公司最近 1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5 月 24 日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000002901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420101300010462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520,139,165.22	3,154,149,080.38	3,154,149,080.38	1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07,157,535.73	867,318,647.06	900,336,902.16	-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股)	1.6271	1.7484	1.8150	-6.94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利润	-6,184,869.87	88,813,937.36	88,813,937.36	-106.96
利润总额	-20,936,414.32	88,813,937.36	88,813,937.36	-12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60,161,111.33	44,291,184.62	44,291,184.62	-23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09,314.57	47,554,989.24	47,554,989.24	-19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09	0.09	-2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 本每股收益(元)	-0.09	0.10	0.10	-1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2	0.09	0.09	-2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9	4.82	4.82	减少12.01个百 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25,386,910.08	-108,777,906.86	-108,777,906.86	215.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0.2528	-0.2193	-0.2193	215.27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0,000.00	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迎峰度冬电煤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41,796.76	主要系公司预计补缴 2005-2009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593.35 万元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5,451,796.76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9,040,320	24				-24,803,298	-24,803,298	94,237,022	1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9,040,320	24				-24,803,298	-24,803,298	94,237,022	1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377,025,640	76				+24,803,298	+24,803,298	401,828,938	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377,025,640	76				+24,803,298	+24,803,298	401,828,938	81
三、股份总数	496,065,960	100						496,065,960	100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7,34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7	71,302,384	0	24,787,788	无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	69,449,234	0	69,449,234	无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9	50,034,604	-4,300,000	/	无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5	2,750,678	-60,000	/	无
武汉联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1,773,200	0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8	1,399,822			未知
王和善	未知	0.23	1,141,439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未知	0.22	1,100,000			未知
张芳	未知	0.18	898,700			未知
范兵	未知	0.17	834,699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34,604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514,596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联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1,7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99,822		人民币普通股	
王和善			1,141,4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芳			8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兵			834,699		人民币普通股	
宋彬			7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p> <p>1、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武汉联发投置业有限公司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p> <p>3、其余 6 名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787,788	2012年3月29日	24,787,788	1、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2007年和2008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83,200,000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0.5股,共计4,160,000股。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①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③公司2007、2008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9,449,234	2013年3月18日	69,449,234	1、承诺在协议受让凯迪电力所持有的东湖高新14.00%的股权(共计69,449,234股)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相关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10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	2011年6月11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1年6月14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B26、《证券时报》D17、《中国证券报》B015、《证券日报》E16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日期	2011年6月11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1年6月14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B26、《证券时报》D17、《中国证券报》B015、《证券日报》E16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11年3月1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聘任张德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2011年3月18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2011年5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苗欣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详见2011年5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2011年5月19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增选丁振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2011年5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2011年5月19日，原公司董事长罗廷元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职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一致选举丁振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2011年5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2011年5月25日，原公司董事罗廷元先生、梁鸣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肖金竹先生、张德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2011年6月1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1年上半年公司围绕“梳理流程、夯实基础、业绩导向、突破发展”为重点开展工作，以科技工业园开发管理咨询为契机，学习标杆企业发展路径，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和内控制度，加强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立，稳步实施科技工业园板块、环保脱硫BOOM新项目发展计划。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园区开发建设、环保脱硫BOOM项目的运营取得较好效益，但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项目受煤炭价格大幅上涨，铬渣治理配套的产业政策不到位，售电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的影响，产生较大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0,910.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46%；利润总额-2,093.6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3.57%；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6,016.1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5.83%；基本每股收益-0.12元，加权净资产收益率-7.19%。

1、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金额：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75,387.78	45,535.15	29,852.63	65.56%
应收账款	5,001.73	7,965.46	-2,963.73	-37.21%
预付款项	1,075.24	1,657.33	-582.09	-35.12%
其他应收款	8,930.11	6,783.08	2,147.03	31.65%
在建工程	4,385.55	13,848.50	-9,462.95	-6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2.05	1,903.57	1,348.48	7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6.85	0	9,116.85	100%
短期借款	27,610.00	18,610.00	9,000.00	48.36%
应付票据	2,859.58	933.29	1,926.29	206.40%
应交税费	3,370.32	5,842.20	-2,471.88	-42.31%
预收账款	74,437.38	54,538.01	19,899.37	36.49%
长期应付款	21,644.27	10,501.59	11,142.68	106.10%
预计负债	1,103.09	0	1,103.09	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1	0	2,109.71	100%
少数股东权益	3,293.97	5,824.12	-2,530.15	-43.44%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财务费用	4,473.23	2,797.02	1,676.21	59.9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00	-326.38	326.38	100.00%
投资收益	-203.64	3,023.60	-3,227.24	-106.73%

营业外支出	1,744.18	0	1,744.18	100%
所得税费用	4,002.62	1,938.71	2,063.91	10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6.11	4,429.12	-10,445.23	-23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69	-10,877.79	23,416.48	21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05	-5,122.48	7,394.53	14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1.89	24,905.74	-9,863.85	-39.60%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9,852.63 万元, 增长比例 65.56%, 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及新增融入资金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2,963.73 万元, 减少比例 37.21%,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回前期售电款所致。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582.09 万元, 减少比例 35.12%,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前期预付购煤款办理结算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2,147.03 万元, 增长比例 31.65%,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借款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462.95 万元, 减少比例 68.33%, 主要系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脱硫项目在建工程 9,554.48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48.48 万元, 增长比例 70.8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售房款增加, 公司确认的预收房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116.85 万元, 增长比例 100.00%, 主要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形成的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损失所致。

(8)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000 万元, 增长比例 48.36%, 主要系公司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26.29 万元, 增长比例 206.40%, 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1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471.88 万元, 减少比例 42.31%,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缴纳应交营业税金及应交土地增值税, 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所致。

(1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899.37 万元, 增长比例 36.49%, 主要系公司预售房款增加, 以及预收转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款 3,689 万元所致。

(12)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142.68 万元, 增长比例 106.1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新增应付融资租赁款 17,500 万元所致。

(13)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03.09 万元, 增长比例 100%, 系公司预计向武汉市国家税务局东湖开发区分局补缴 2005-2007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103.09 万元所致。

(14)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109.71 万元, 增长比例 100%, 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15)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530.15 万元, 减少比例 43.44%,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报告期分配 2010 年度股利所致。

(16) 年初至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676.21 万元, 增长比例为 59.93%, 主要系公司脱硫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17) 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26.38 万元, 增长比例 100%, 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处置利率互换产品, 本报告期已无上述利率互换产品所致。

(18) 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7.24 万元, 降低比例 106.73%, 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 公司报告期确认对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3,164.29 万元所致。

(19)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4.18 万元, 增长比例 100%, 主要系公司计提及补缴 2005-2009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593.35 万元所致。

(20) 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063.91 万元, 增长比例 106.46%, 主要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1 万元所致。

(21) 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10,445.23 万元, 降低比例 235.83%, 主要系公司①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主要原材料燃煤价格居高不下, 电价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 导致报告期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9.61 万元; ②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 导致公司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7.24 万元; ③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按 25%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6 万元, 计入所得税费用中, 减少净利润 2,106 万元; ④公司预计将补缴 2005-2007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103 万元, 该事项导致本报告期净利润减少 1,103 万元。

(22)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3,416.48 万元, 增长比例 215.27%, 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3) 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7,394.53 万元, 增长比例 144.35%, 主要系①报告期支付 BOOM 项目支付建设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②本报告期预收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3,689 万元所致。

(24)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9,863.85 万元, 降低比例为 39.6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偿还银行贷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9,280 万元, 以及公司偿付 BOOM 项目融资租赁租金及手续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为 11,920.09 万元, 占全部采购金额的比重为 61.54%。

(2)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13,317.53 万元,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3.08%。

3、科技工业园建设开发情况

(1) 武汉地区

报告期内, 光谷·芯中心作为公司在武汉地区第四代工业地产的代表作品隆重推向市场, 在多个方面实现很大的飞跃。光谷·芯中心是华中地区首个按美国 LEED 绿色建筑的认证标准进行设计、建造的科技产业园。项目整体规划、设计、施工、环保材料的运用、室内装饰的环保节能等, 严格按照“绿色建筑”的标准执行, 实现节能节水、低碳环保的效应。公司注重产品创新, 精心打造四大客户服务平台, 持续引入社会化服务资源, 为园区企业提供政策发展、金融咨询、后勤保障等一站式全方位服务, 完善产业配套, 形成产业集聚合力, 实现产业规模化, 提高企业生产效率, 有效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较好地满足了客户的需求。

报告期内, 武汉地区科技工业园建设面积达 5.8 万平方米, 销售面积 3.05 万平方米, 销售回款 11,012.25 万元, 营业收入 8,385.18 万元。

(2) 长沙地区

长沙国际企业中心项目由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开发。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科技园区开发与销售。

长沙国际企业中心项目坐落于湖南省环保科技园内, 位于长株潭城市群枢纽地区, 总建筑面积 24 万平方米。截至本报告期末, 长沙国际企业中心项目一期入园企业已达 40 余家, 二期已交房 80 多家, 园区内已形成了良好的产业氛围。同时, 长沙国际企业中心率先实行了“企业准入”制度, 对入园企业进行筛选, 强化了主导产业的优势, 完善产业链的整合, 较好地完成了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 长沙地区科技工业园建设面积达 10.7 万平方米, 销售面积 2.6 万平方米, 销售回款 8,032.40 万元, 营业收入 6,550.72 万元, 净利润 1,140.23 万元。报告期末,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 7,856.20 万元、资产总额 22,521.25 万元。

(3) 襄阳地区

襄阳国际创新产业基地项目由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开发。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于 2008 年 5 月 14 日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科技园区开发与销售。

襄阳国际创新产业基地总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项目位于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是集独栋办公、研发、商务、SOHO 办公等功能于一体的襄阳市首座多功能科技产业综合体。截至报告期末招商工作成效显著，一期研发楼顺利实现了业主与租用企业的对接，已有多家企业完成装修入驻办公。

报告期内，襄阳地区科技工业园建设面积达 8.3 万平方米，销售面积 3936 平方米，销售回款 1,027.69 万元，营业收入 156.36 万元，净利润-323.91 万元。报告期末，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 2951.12 万元，资产总额 21719.78 万元。

4、烟气脱硫 BOOM 项目的建设运营情况

目前，公司烟气脱硫装机总容量达到 510 万千瓦，处于正常运营中机组容量 384 万千瓦，投资规模达人民币 7 亿元。作为国家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领导小组成员，是国内由第三方投资、运营、维护“脱硫岛”规模最大、占有率最高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烟气脱硫板块继续遵循“规范管理、安全运行”的理念，取得了较好的项目回款率、脱硫投运率、单耗达标率等综合指标。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脱硫电量 100.70 亿 kWh，实现销售收入 11,962 万元，回款 9,049.88 万元。

(1) 大别山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注册成立，位于湖北省麻城市。大别山 BOOM 项目机组为 2×600MW 超临界机组，分别于 2008 年 7 月、10 月投入运营。

报告期内，大别山分公司完成脱硫电量 33.38 亿 Kwh，实现收入 4,324.16 万元，回款 3,977.78 万元，脱硫投运率达到 97.32 %。

(2) 安庆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注册成立，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安庆 BOOM 项目机组为 2×300MW 燃煤机组，项目于 2009 年 6 月投入运营。

报告期内，安庆分公司完成脱硫电量 16.22 亿 Kwh，实现收入 1,407.66 万元，回款 1,503.47 万元，脱硫投运率达到 99.26 %。

(3) 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4 日注册成立，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 BOOM 项目机组为 2×600MW 超临界机组，5#机于 2009 年 1 月投入运营。

报告期内，合肥分公司完成脱硫电量 18.58 亿 Kwh，实现收入 1,367.18 万元，回款 1,974.82 万元，脱硫投运率达到 99.87%。

(4) 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注册成立，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 BOOM 项目机组为 2×350MW 超临界机组，项目于 2009 年 9 月投入运营。

报告期内，肥东分公司完成脱硫电量 17.42 亿 Kwh，实现收入 2,573.87 万元，回款 1,567.23 万元，脱硫投运率达到 97.60%。

(5) 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位于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芜湖 BOOM 项目机组为 2×660MW 超临界机组，于 2009 年 7 月开工建设，#1 机组已于 2010 年 12 月完成脱硫 168 试运行，2011 年 3 月 3 日起获取脱硫电价。

报告期内，芜湖分公司完成脱硫电量 15.10 亿 Kwh，实现收入 1,938.25 万元，回款 26.57 万元，脱硫投运率达到 99.38%。

5、义马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马环保公司”）公司运营的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是被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部列入国家铬渣治理规划的铬渣无害化处理项目，担负着河南省铬渣治理任务。

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治理铬渣耗时 908 小时，治理铬渣 4906 吨，铬渣治理效果经国家权威部门检测完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治理铬渣的同时向河南省电网输送上网电量 8479 万 Kwh。

由于煤炭价格一直处于高位运行，增加了铬渣治理的成本，铬渣治理配套的产业政策不到位，售电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越治理、越亏损”的被动局面没有得到扭转，使经营发生了较大的亏损。

报告期末，义马环保公司资产总额 105,018.7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172.43 万元，净利润-7,029.72 万元，回款 7604 万元。

6、丽岛漫城项目的建设开发情况

丽岛漫城项目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科技新城内，属于科技工业园的配套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持有 51%股权。

报告期内，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加大了该项目的尾盘销售工作，以确保实现年底交房；同时力抓资金回笼，实现销售回款 13,009.6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64.34 万元，净利润-163.58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净资产 6,722.39 万元，资产总额 48,693.67 万元。

7、公司主要参股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投资收益-203.64万元。

8、公司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预算资金需求，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并努力控制资金成本，改善负债结构，为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9、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

2011年下半年，随着公司重组进程的推进，公司将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公司上下将增强忧患意识、增强发展的紧迫感，因势利导、顺势而为，立足新起点，实现新跨越，努力开创发展的新局面。

2011年下半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积极推进科技工业园开发管理咨询工作进程，有效落实管理咨询成果；适时储备收益高、风险小的科技园项目；进一步加强科技工业园建设板块人才的储备和培养力度；积极摸索长效行销模式，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项目知名度，改善科技工业园区的招商模式，创新企业服务平台，增大产业运营能力，形成公司科技工业地产开发与运营的核心竞争力。

(2) 继续修订烟气脱硫 BOOM 项目管理方案，加大员工的再教育和培训工作，努力打造一支素质全面的环保运营队伍，满足脱硫 BOOM 项目快速发展的需要；进一步简化采购流程，加快采购进度，建立完善合格供应商的数据库积累工作，降低采购成本；实现管理制度化、工作模板化、考核数据化、新建分公司可复制化；推进新项目拓展，努力实现烟气脱硫 BOOM 项目的规模化经营。

(3) 做好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项目运营、设备日常维护保养，继续做好工程方面的改造工作，积极寻求各级政府的政策支持、与有关单位开展合作的途径，力争减缓或扭转巨额亏损的局面。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科技园建设及配套	160,845,789.47	88,335,062.70	45.08	-39.53	-42.97	增长 3.32 个百分点
环保治理行业	146,664,889.84	132,264,244.34	9.82	-14.63	-11.35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0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湖北地区	138,021,043.58	-53.54
安徽地区	72,260,819.89	57.07
河南地区	31,721,663.84	-66.5
湖南地区	65,507,152.00	---

3、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1) 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主要原材料燃煤价格居高不下，电价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导致报告期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9.61 万元；

(2)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导致公司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7.24 万元；

(3) 拟转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与武汉凯迪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盈长江”）20%的股权受让的协议，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递延所得税的相关规定，在持有意图由长期持有转变为拟近期出售的情况下，应确认相关的所得税影响。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中盈长江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按 25%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6 万元，计入所得税费用中，减少上半年净利润 2,106 万元。

(4) 补缴税及滞纳金

公司本期因税收优惠问题于 2011 年 7 月 1 日向东湖开发区国税局补缴滞纳金 1103 万元。由于上

述补缴滞纳金相关义务的事实在资产负债表日（2011年6月30日）前已经存在，并可能导致公司经济利益流出，因此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预计负债计入营业外支出中，该事项导致半年报净利润减少1,103万元。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义马环保三季度因固定成本较高导致持续巨额亏损，受此影响预计公司2011年三季度将发生亏损。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五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召开了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公司按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使公司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日趋完善，提高了风险防范能力。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19日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201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的比例原则上在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4）公司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3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5）如年度实现盈利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19日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201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五)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六)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七)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	13,601,217	0.61	12,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12,600,000	13,601,217	/	12,600,000	/	/

(八)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无

(九)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

2、与关联方的债务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62,339,384.06 元, 其中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别山电厂脱硫工程建设款 18,129,456.08 元, 应付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合肥、肥东及安庆环保科技分公司脱硫工程建设款 44,209,927.98 元。上述两项应付账款均为暂估入账, 最终结算价以项目审计决算为准。

3、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07年11月24日~2017年11月20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2009年5月7日~2013年12月30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000	2008年12月30日~2016年12月30日	否

(十)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5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55,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68.14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5,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5,000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将拥有的合肥发电厂#5 (1×600MW)、合肥二电厂 (2×350MW)、芜湖发电厂#1 (1×660MW) 机组脱硫设备,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7,500 万元。(详见 2011 年 4 月 7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p>凯迪电力承诺: 1、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 2007 年和 2008 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 (不包括现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追送股份一次 (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 83,200,000 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5 股,共计 4,160,000 股。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p> <p>①根据公司经营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②根据公司经营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0%;或者③公司 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p> <p>2、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原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长江通信、武汉城开、湖北科投承诺:在本次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东湖高新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1、持股 5%以上原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严格执行以上承诺。</p> <p>2、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东湖高新 2007 年财务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08]398 号)、2008 年财务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09]078 号)、会计差错更正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11]396 号),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高于 50%,没有触发“追送股份”条款。</p>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p>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协议收购完成后,继续履行上述凯迪电力尚未履行完毕的在东湖高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作出的承诺。同时,湖北联发投承诺,该次收购凯迪电力所持有的东湖高新 14% 股权 (共计 69,449,234 股) 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p>	<p>严格执行以上承诺</p>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二)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接到 2011 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经有关部门批准，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详见 2011 年 7 月 11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三)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四)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因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 2011 年 5 月 3 日起已停牌。目前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涉及资产重组的相关论证、评估，以及行业政策咨询等工作，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相关内容详见 2011 年 5 月 3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2、自 2011 年 6 月 11 日起，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相关内容详见 2011 年 6 月 14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因公司以前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占比未达到 60%，国家审计署和税务机关认定公司不得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补缴 2005 年-2009 年期间企业所得税款 33,018,218.13 元及滞纳金 15,933,564.10 元。会计师事务所针对补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96 号），公司据此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上述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1 年 6 月 20 日、7 月 4 日、7 月 5 日、7 月 7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2011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有关〈股权转让合同〉的补充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拟以人民币 36,890 万元的价格向凯迪控股转让公司所持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拟以人民币 243 万元的价格向凯迪控股转让公司所持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的股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分别已经 2011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

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1 年 7 月 7 日、7 月 26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两项关联交易行为均在本报告期后批准生效，在本报告期内未产生投资收益。

(十五)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8，中国证券报 A14，证券时报 D8，证券日报 E2	2011 年 1 月 16 日	www.sse.com
2010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上海证券报 B40，中国证券报 B003，证券时报 D13，证券日报 D1	2011 年 1 月 28 日	www.sse.com
2010 年度报告摘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60，中国证券报 B033，证券时报 D92，证券日报 E16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

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第五批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报 B36，中国证券报 B039，证券时报 D13，证券日报 E3	2011 年 3 月 24 日	www.sse.com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79，中国证券报 B014，证券时报 D16，证券日报 E3	2011 年 4 月 1 日	www.sse.com
关于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43，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D4，证券日报 E2	2011 年 4 月 7 日	www.sse.com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50，中国证券报 B205，证券时报 D17，证券日报 B4	2011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减持公告、公司公告	上海证券报 128，中国证券报 B003，证券时报 B9，证券日报 C16	2011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上海证券报 B12，中国证券报 B025，证券时报 D88，证券日报 E13	2011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
关于涉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中国证券报 B003，证券时报 C4，证券日报 B4	2011 年 5 月 3 日	www.sse.com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关于增加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2，中国证券报 B017，证券时报 B13，证券日报 C3	2011 年 5 月 7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7，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D4，证券日报 D1	2011 年 5 月 9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2，中国证券报 B005，证券时报 D5，证券日报 D4	2011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1，中国证券报 B014，证券时报 D28，证券日报 E2	2011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7，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C5，证券日报 B4	2011 年 5 月 23 日	www.sse.com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B36，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D17，证券日报 E6	2011 年 5 月 27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6，中国证券报 B007，证券时报 C4，证券日报 C4	2011 年 5 月 30 日	www.sse.com
关于延期复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9，中国证券报 B016，证券时报 D9，证券日报 E1	2011 年 6 月 2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8，中国证券报 B007，证券时报 D8，证券日报 D4	2011 年 6 月 13 日	www.sse.com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 B26，中国证券报 B015，证券时报 D17，证券日报 E16	2011 年 6 月 14 日	www.sse.com
关于延期复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9，中国证券报 B003，证券时报 D9，证券日报 E4	2011 年 6 月 15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重大事项公告	上海证券报 22，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C12，证券日报 C3	2011 年 6 月 20 日	www.sse.com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0，中国证券报 A16，证券时报 D4，证券日报 C2	2011 年 6 月 27 日	www.sse.com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753,877,827.28	455,351,48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2	0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 3	50,017,305.83	79,654,582.73
预付款项	(五) 4	10,752,448.68	16,573,271.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5	89,301,075.90	67,830,752.75
存货	(五) 6	581,032,366.89	500,428,669.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 7	20,000.00	2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85,001,024.58	1,129,858,765.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9	345,357,639.23	347,393,989.57
投资性房地产	(五) 10	13,054,240.39	13,310,205.89
固定资产	(五) 11	1,494,639,310.09	1,491,451,742.03
在建工程	(五) 12	43,855,490.23	138,485,031.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五) 13	14,472,403.13	14,533,59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4	70,000.00	8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5	32,520,523.71	19,035,74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16	91,168,533.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5,138,140.64	2,024,290,314.79
资产总计		3,520,139,165.22	3,154,149,08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8	276,100,000.00	186,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9	28,595,772.00	9,332,851.00
应付账款	(五) 20	175,858,297.04	212,547,019.98
预收款项	(五) 21	744,373,811.69	545,380,118.69
应付职工薪酬	(五) 22	1,691,692.36	1,529,629.24

应交税费	(五) 23	33,703,161.92	58,421,968.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 24	1,824,800.00	1,824,800.00
其他应付款	(五) 25	54,379,225.58	49,769,566.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26	302,825,222.24	315,169,757.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9,351,982.83	1,380,075,711.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27	771,350,000.00	727,35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 28	216,442,654.57	105,015,911.1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 29	11,030,86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30	21,097,094.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 31	40,769,339.56	16,147,574.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0,689,952.89	848,513,485.68
负债合计		2,680,041,935.72	2,228,589,197.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 32	496,065,960.00	496,065,960.00
资本公积	(五) 33	54,873,130.01	54,873,130.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34	103,293,735.02	103,293,735.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35	152,924,710.70	213,085,822.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157,535.73	867,318,647.06
少数股东权益		32,939,693.77	58,241,235.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0,097,229.50	925,559,88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0,139,165.22	3,154,149,080.38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417,438.04	174,335,59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一) 1	47,854,651.70	37,801,601.37
预付款项		7,870,199.67	6,034,196.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 2	583,951,909.78	456,716,152.25
存货		136,666,219.72	149,481,629.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46,760,418.91	834,369,175.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3	705,962,245.17	707,998,595.51
投资性房地产		13,054,240.39	13,310,205.89
固定资产		495,278,290.19	467,242,182.94
在建工程		32,750,404.05	128,295,251.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06,5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55,359.27	9,435,89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68,533.86	25,731,83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275,572.93	1,352,013,967.72
资产总计		2,606,035,991.84	2,186,383,143.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100,000.00	136,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89,372.00	4,332,851.00
应付账款		141,966,255.96	174,795,894.97
预收款项		169,997,944.87	107,746,429.51
应付职工薪酬		197,011.35	226,820.99

应交税费		68,811,543.14	70,661,918.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24,800.00	1,824,800.00
其他应付款		142,065,981.01	103,936,814.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825,222.24	235,169,757.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0,978,130.57	834,795,287.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5,000,000.00	24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16,442,654.57	105,015,911.1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030,86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094.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3,570,613.33	346,015,911.16
负债合计		1,584,548,743.90	1,180,811,19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6,065,960.00	496,065,960.00
资本公积		54,873,130.01	54,873,130.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293,735.02	103,293,735.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254,422.91	351,339,119.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1,487,247.94	1,005,571,94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06,035,991.84	2,186,383,143.17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合并利润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9,106,319.54	438,182,091.74
其中:营业收入	(五) 36	309,106,319.54	438,182,091.74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254,839.07	376,340,395.13
其中:营业成本	(五) 36	220,599,307.04	304,340,706.69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 37	23,707,463.73	20,945,022.74
销售费用	(五) 38	6,121,598.88	7,529,145.48
管理费用	(五) 39	18,155,049.89	14,759,399.72
财务费用	(五) 40	44,732,343.44	27,970,181.38
资产减值损失	(五) 41	-60,923.91	795,939.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2	0	-3,263,804.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3	-2,036,350.34	30,236,045.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6,350.34	29,606,512.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4,869.87	88,813,937.36
加:营业外收入	(五) 44	2,690,252.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 45	17,441,79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36,414.32	88,813,937.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 46	40,026,238.91	19,387,143.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62,653.23	69,426,79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61,111.33	44,291,184.62
少数股东损益		-801,541.90	25,135,609.3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 47	-0.12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47	-0.12	0.0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0,962,653.23	69,426,79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161,111.33	44,291,184.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541.90	25,135,609.38

法定代表人: 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蕾

母公司利润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 4	200,667,921.27	121,593,910.78
减: 营业成本	(十一) 4	112,722,399.33	51,150,327.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70,637.13	4,839,810.09
销售费用		1,902,014.66	2,218,692.69
管理费用		11,460,224.57	8,755,095.86
财务费用		11,695,519.97	9,983,646.78
资产减值损失		17,439,086.84	1,650,334.7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 5	23,463,649.66	29,606,512.8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6,350.34	29,606,512.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41,688.43	72,602,516.27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15,937,119.3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04,569.07	72,602,516.27
减: 所得税费用		25,189,265.71	6,151,009.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5,303.36	66,451,507.1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15,303.36	66,451,507.10

法定代表人: 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918,877.61	269,225,502.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8.(1)	6,047,741.87	1,330,58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966,619.48	270,556,091.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051,462.12	285,261,605.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84,817.78	21,512,84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67,921.82	42,468,36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8.(2)	44,975,507.68	30,091,17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579,709.40	379,333,99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6,910.08	-108,777,906.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8.(3)		629,53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90,500.00	629,532.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69,957.14	48,984,33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69,957.14	51,854,33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0,542.86	-51,224,79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7,000,000.00	5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8.(4)	1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000,000.00	5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000,000.00	204,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44,780.77	65,738,042.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8.(5)	37,836,334.12	7,004,51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81,114.89	276,942,55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18,885.11	249,057,44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526,338.05	89,054,73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351,489.23	371,859,365.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877,827.28	460,914,099.65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593,875.80	73,865,16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582.07	43,711,12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34,457.87	117,576,28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94,659.28	47,456,70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68,108.77	13,810,06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77,670.70	21,573,06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62,041.86	68,325,01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802,480.61	151,164,84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22.74	-33,588,55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90,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22,218.25	40,634,76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2,218.25	43,504,76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68,281.75	-43,504,769.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7,000,000.00	38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000,000.00	38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000,000.00	1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82,082.28	45,659,616.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36,334.12	7,004,51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118,416.40	223,664,13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881,583.60	162,335,866.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81,842.61	85,242,54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335,595.43	139,375,508.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417,438.04	224,618,049.09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6,453,172.16		242,944,639.99		58,241,235.67	958,578,137.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59,437.14		-29,858,817.96			-33,018,255.1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3,293,735.02		213,085,822.03		58,241,235.67	925,559,88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61,111.33		-25,301,541.90	-85,462,653.23
(一) 净利润							-60,161,111.33		-801,541.90	-60,962,653.2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161,111.33		-801,541.90	-60,962,653.2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500,000.00	-2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00,000.00	-24,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3,293,735.02		152,924,710.70		32,939,693.77	840,097,229.5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8,140,557.13		261,230,095.93		23,372,768.61	933,682,51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59,437.14		-29,858,817.96			-33,018,255.10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4,981,119.99		231,371,277.97		23,372,768.61	900,664,25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16,731,964.62		25,135,609.38	41,867,574.00
(一)净利润							44,291,184.62		25,135,609.38	69,426,794.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291,184.62		25,135,609.38	69,426,794.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559,220.00			-27,559,22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559,220.00			-27,559,22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94,981,119.99		248,103,242.59		48,508,377.99	942,531,830.58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6,453,172.16		381,197,937.51	1,038,590,19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59,437.14		-29,858,817.96	-33,018,255.1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3,293,735.02		351,339,119.55	1,005,571,944.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15,303.36	15,915,303.36
(一)净利润							15,915,303.36	15,915,303.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915,303.36	15,915,303.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03,293,735.02		367,254,422.91	1,021,487,247.9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8,140,557.13		333,943,622.29	983,023,26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59,437.14		-29,858,817.96	-33,018,255.1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5,592,200.00	275,346,890.01			94,981,119.99		304,084,804.33	950,005,014.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38,892,287.10	38,892,287.10
(一)净利润							66,451,507.10	66,451,507.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6,451,507.10	66,451,507.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559,220.00	-27,559,22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559,220.00	-27,559,22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473,760.00	-220,473,76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94,981,119.99		342,977,091.43	988,897,301.43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蕾

财务报表附注

(未经审计)

(2011年6月30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3年3月19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20100000029012。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000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按10:6的比例送红股3,600万股。1996年3月25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2,400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12,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元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方式发行3,600万A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400万公司职工股。公司A股股票于1998年2月12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1998年8月12日上市交易。

1999年6月9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10:6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25,600万股。

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号批准,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25,600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10:3,共计配股1,959.22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7,559.22万股。2000年10月19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27,559.22万元。

经2010年2月9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0年2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2010年3月1日为除息除权日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275,592,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调整为496,065,960股。

2010年4月30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496,065,960.00元。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综合经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仓储服务;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本公司主要产品是科技园区开发、发电、火电厂烟气脱硫服务等。

4. 本公司以及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2009年至2010年,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武汉环科投资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1日起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1年8月3日经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一一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

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

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

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 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10%(含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 房地产、工业园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开发间接费等。具体划分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材料采购、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①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

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机器设备	10-20	3	4.85-9.70
运输工具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0	3	4.85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租赁费用等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21、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2、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工并完成建造合同，在完成建造合同时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开工日期和完工日期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建造合同（包括固定造价合同、成本加成合同）的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报告期内，根据审计署对湖北省国家税务局2009年至2010年税收征管情况出具的审计决定书，认定本公司2007年不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2008年、2009年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均未达到60%的规定比例，不得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已享受优惠的，应补缴已减免的

企业所得税税款。本公司已于2011年6月17日分别补缴了2008年、2009年企业所得税税款8,342,116.27元、9,401,920.70元及滞纳金4,902,675.26元（滞纳金计入2011年当期损益）。

(2)、2011年6月23日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对本公司下达税务事项通知书（国税通【2011】001号），要求本公司对2008年高新技术资格申报资料及相关数据进行认真核查，涉及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问题，及时自查补缴税款。

根据上述通知书的要求，本公司对2008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材料中涉及的2005年度至200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相关数据进行了自查。经自查，本公司2005-2007年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未能达到企业总收入的60%，不符合“国科发火【2000】324号”文件中对高新技术收入占比的相关要求，应补缴2005年度至2007年度所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款。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1年7月1日分别补缴了2005年度、2006年度和2007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款4,484,210.59元、3,975,279.40元和6,814,728.14元及滞纳金11,030,864.10元（滞纳金计入2011年当期损益）。

对于上述会计差错事项，本公司对2005年度至2009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并由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会计差错更正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96号）》，追溯调整事项累计调减2011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3,018,255.10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3,159,437.14元，调减未分配利润29,858,817.96元。2005年度至2009年度各财务报表科目因会计差错追溯调整金额见下表：

调整期间	项目	负债项目	股东权益项目		损益项目		
		应交税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005年	更正后	9,479,641.30	75,352,672.59	132,128,374.70	8,927,639.75	1,042,559.09	2,130,221.91
	更正前	4,995,430.71	75,658,705.28	136,306,552.60	4,443,429.16	5,526,769.68	6,511,395.57
	影响数	4,484,210.59	-306,032.69	-4,178,177.90	4,484,210.59	-4,484,210.59	-4,381,173.66
2006年	更正后	17,025,326.98	76,339,729.10	140,322,621.89	8,690,178.01	9,181,303.70	8,155,282.24
	更正前	8,565,836.99	77,043,289.73	148,078,551.25	4,714,898.61	13,156,583.10	11,967,705.13
	影响数	8,459,489.99	-703,560.63	-7,755,929.36	3,975,279.40	-3,975,279.40	-3,812,422.89
2007年	更正后	26,659,131.52	80,994,751.06	161,018,004.22	11,197,180.15	25,350,404.29	14,066,558.50
	更正前	11,384,913.39	82,379,784.50	174,907,188.92	4,382,452.01	32,165,132.44	20,099,517.46
	影响数	15,274,218.13	-1,385,033.44	-13,889,184.70	6,814,728.14	-6,814,728.15	-6,032,958.96
2008年	更正后	46,502,926.23	87,114,345.17	177,422,656.12	25,301,905.60	22,524,246.00	29,317,700.06
	更正前	22,886,591.83	89,333,590.24	198,819,745.45	16,959,789.33	30,866,362.27	34,284,216.33
	影响数	23,616,334.40	-2,219,245.07	-21,397,089.33	8,342,116.27	-8,342,116.27	-4,966,516.27
2009年	更正后	41,368,146.01	94,981,119.99	231,371,277.97	23,411,053.87	61,815,396.67	35,126,378.69
	更正前	8,349,890.91	98,140,557.13	261,230,095.93	14,009,133.17	71,217,317.37	44,512,270.24
	影响数	33,018,255.10	-3,159,437.14	-29,858,817.96	9,401,920.70	-9,401,920.70	-9,385,891.55
2010年	更正后	58,421,968.63	103,293,735.02	213,085,822.03	30,966,766.96	17,586,379.09	14,985,065.76
	更正前	25,403,713.53	106,453,172.16	242,944,639.99	30,966,766.96	17,586,379.09	14,985,065.76
	影响数	33,018,255.10	-3,159,437.14	-29,858,817.96			

29、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 (或者损失) 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 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三) 税项

(1) 增值税: 销项税税率为17%,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 营业税: 基础设施建设税率为3%; 土地使用权转让税率为5%; 房屋销售和租赁的税率为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7%。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的3%。

(5) 地方堤防费为应纳流转税的2%。

(6) 房产税为租金收入的12%和房屋余值的1.2%。

(7)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1.5%计缴。

(8) 企业所得税: 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的税率计提。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 18 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000.00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 2 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 基础设施建设等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00	100	是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环保发电	25,000.00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和利用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工业园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6,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		100	100	是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		51	51	是

控股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2,939,693.77	-801,541.90
合计	32,939,693.77	-801,541.90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1 年 1-6 月,上年同期发生额指 2010 年 1-6 月,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现金	16,742.23	9,914.50
银行存款	712,246,790.38	431,946,468.33
其他货币资金	41,614,294.67	23,395,106.40
合 计	753,877,827.28	455,351,489.23

注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长 65.56%, 系公司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及新增融入资金所致。

注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注 1: 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 2: 公司期末没有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 3: 公司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注 4: 公司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注 5: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00.00%, 系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3,317,275.60	100.00	23,299,969.77	31.78
组合2				
组合小计	73,317,275.60	100.00	23,299,969.77	31.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3,317,275.60	100.00	23,299,969.77	31.78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96,994,304.35	92.56	25,139,215.19	23.99
组合2	7,799,493.57	7.44		
组合小计	104,793,797.92	100.00	25,139,215.19	23.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4,793,797.92	100.00	25,139,215.19	23.9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4,943,619.32	61.30	1,348,308.59
1年至2年 (含2年)	4,519.90	0.01	226.00
2年至3年 (含3年)	1,057,781.98	1.44	105,778.20
3年至4年 (含4年)			
4年至5年 (含5年)	11,421.80	0.02	5,710.90
5年以上	27,299,932.60	37.23	21,839,946.08
合 计	73,317,275.60	100.00	23,299,969.77

账 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6,920,877.97	69.00	2,007,626.34
1年至2年 (含2年)	1,062,071.98	1.09	53,103.60
2年至3年 (含3年)			
3年至4年 (含4年)	11,421.80	0.01	2,284.36
4年至5年 (含5年)	412,483.96	0.43	206,241.98
5年以上	28,587,448.64	29.47	22,869,958.91
合 计	96,994,304.35	100.00	25,139,215.19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776,527.15	1 年以内	20.15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2,030,388.49	1 年以内	16.41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中外合资合肥第二发电厂	非关联关系	7,045,390.89	1 年以内	9.61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2,954,071.59	1 年以内	4.03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697,948.99	1 年以内	3.68
合 计		39,504,327.11		53.88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关联方的款项。

(4)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下降 37.21%，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回前期售电款所致。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84,204.95	44.49	11,504,914.58	69.4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715,057.73	15.95	815,170.46	4.9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6,900.00	0.1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6,900.00	0.16	4,070,000.00	24.56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4,070,000.00	37.85		
5 年以上	166,286.00	1.55	166,286.00	1.00
合 计	10,752,448.68	100.00	16,573,271.04	100.00

注：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582.08万元，减少比例35.12%，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前期预付购煤款办理结算所致。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关系	4,070,000.00	2007 年	购置土地准备金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992,481.85	2011 年	预付煤款
义马天罡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55,797.99	2011 年	预付运输款
宜阳县煤炭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99,998.32	2011 年	预付煤款
武汉市建筑设计院	非关联关系	150,000.00	2010 年	预付设计款
合 计		6,568,278.16		

(3) 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购置土地准备金及零星未结算工程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8,000.00	1.61	1,588,000.00	1.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96,375,394.99	97.67	7,074,319.09	7.17
组合 2				
组合小计	96,375,394.99	97.67	7,074,319.09	7.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165.22	0.72	715,165.22	0.72
合 计	98,678,560.21	100.00	9,377,484.31	9.50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8,000.00	2.11	1,588,000.00	2.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72,734,352.82	96.43	5,295,997.58	7.05
组合 2	392,397.51	0.52		
组合小计	73,126,750.33	96.95	5,295,997.58	7.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165.22	0.94	715,165.22	0.95
合 计	75,429,915.55	100.00	7,599,162.80	10.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5,706,259.47	57.38	1,671,187.84
1年至2年 (含2年)	27,123,437.72	27.94	1,356,171.89
2年至3年 (含3年)	9,074,711.83	9.35	907,471.18
3年至4年 (含4年)	720,332.61	0.74	144,066.52
4年至5年 (含5年)	17,003.47	0.02	8,501.74
5年以上	3,733,649.89	4.58	2,986,919.92
合 计	96,375,394.99	100.00	7,074,319.09

账 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9,131,182.38	81.29	1,773,935.47
1年至2年 (含2年)	9,088,539.47	12.50	454,426.97
2年至3年 (含3年)	747,046.01	1.03	74,704.61
3年至4年 (含4年)	33,715.07	0.05	6,743.01
4年至5年 (含5年)	3,028.00	0.00	1,514.00
5年以上	3,730,841.89	5.13	2,984,673.52
合 计	72,734,352.82	100.00	5,295,997.58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00,000.00	一至二年	74.48%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0	二至三年	7.9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一年以内	4.56%
武汉供电局	非关联方	1,588,000.00	五年以上	1.61%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00.00	五年以上	1.58%
合 计		88,948,000.00		90.13%

(5) 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余额。

(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武汉市供电局	1,588,000.00	1,588,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火炬建设发展总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关东汽车出租公司	147,000.00	147,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金龙房地产公司	58,165.22	58,165.22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湖钓鱼台	20,000.00	2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 计	2,303,165.22	2,303,165.22		

注 1：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注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2,147.03 万元，增长比例 31.65%，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借款增加所致。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62,203,950.61		62,203,950.61	6,511,210.14		6,511,210.14
开发成本	504,294,628.34		504,294,628.34	482,431,435.64		482,431,435.64

存货种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35,452.59		13,535,452.59	10,503,589.44		10,503,589.44
低值易耗品	998,335.35		998,335.35	982,434.62		982,434.62
合计	581,032,366.89		581,032,366.89	500,428,669.84		500,428,669.84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其他事项说明

注 1: 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10,078,264.83 元, 其中, 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6,464,223.60 元,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395,381.70 元,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1,218,659.53 元。

注 2: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襄阳高新区邓城大道的土地使用权(开发成本)作抵押,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借款 3,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日借款余额为 1,635 万元。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9,556.34 万元, 评估价值为 10,329.61 万元。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下一年度摊销额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湖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陈义生	信用担保; 企业贷款担保; 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 企业转让、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 经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00,000.00	20.62%	20.62%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6月30日资产总额	2011年6月30日负债总额	2011年6月30日净资产总额	2011年1-6月营业收入总额	2011年1-6月净利润
联营企业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450,317,626.15	1,046,030,810.28	1,404,286,815.87	0	-9,875,607.88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1 年 6 月 30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0	306,844,526.15	-2,036,350.34	304,808,175.81	20.62%	20.62%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06,844,526.15	-2,036,350.34	304,808,175.81	20.62%	20.62%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0,686,537.15	40,686,537.15		40,686,537.15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61%	0.61%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2.09%	12.09%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	20%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7.5%	7.5%
合 计	240,686,537.15	347,531,063.30	-2,036,350.34	345,494,712.96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有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收到现金红利金额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6月30日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137,073.73			137,073.73	

10、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15,354,161.47			15,354,161.47
房屋、建筑物	15,354,161.47			15,354,161.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043,955.58	255,965.50		2,299,921.08
房屋、建筑物	2,043,955.58	255,965.50		2,299,921.08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3,310,205.89		255,965.50	13,054,240.39
房屋、建筑物	13,310,205.89		255,965.50	13,054,240.3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注：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折旧为255,965.50元。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604,634,065.43	194,161,362.22		167,382,134.78	1,631,413,292.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5,104,809.24	8,535,825.80			373,640,635.04
运输设备	5,583,372.56	610,000.00			6,193,372.56
机器设备	1,058,919,121.25	4,492,542.64		167,374,094.78	896,037,569.11
其他设备	9,226,762.38	272,993.78		8,040.00	9,491,716.1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65,800,000.00	180,250,000.00			346,050,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3,182,323.40		39,944,508.26	16,352,848.88	136,773,982.78
其中：房屋、建筑物	31,435,766.26		8,924,751.09		40,360,517.35
运输设备	2,289,260.02		180,367.01		2,469,627.03
机器设备	68,248,688.00		24,169,401.67	16,348,888.88	76,069,200.79
其他设备	6,158,546.62		463,807.24	3,960.00	6,618,393.8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050,062.50		6,206,181.25		11,256,243.7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91,451,742.03	194,161,362.22	-39,944,508.26	151,029,285.90	1,494,639,310.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3,669,042.98	8,535,825.80	-8,924,751.09		333,280,117.69
运输设备	3,294,112.54	610,000.00	-180,367.01		3,723,745.53
机器设备	990,670,433.25	4,492,542.64	-24,169,401.67	151,025,205.90	819,968,368.32
其他设备	3,068,215.76	272,993.78	-463,807.24	4,080.00	2,873,322.3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60,749,937.50	180,250,000.00	-6,206,181.25		334,793,756.25

注1：本期折旧额42,006,109.59元。

注2：2011年4月2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价值为24,464.72万元的合肥发电厂#5（1×600MW）、合肥二电厂（2×350MW）固定资产脱硫设备、芜湖发电厂#1（1×660MW）在建工程的脱硫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17,500万元，融资期限为5年。本期合计增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80,250,000.00元，其中：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脱硫项目在建工程1号机组转入68,978,371.72元、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固定资产转入46,909,521.85元、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固定资产64,362,106.43元。

注4：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原值本期减少167,374,094.78元；主要系售后回租转出固定资产所致。其中：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售后回租转出固定资产金额为70,092,294.78元、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售后回租转出固定资产金额为97,281,800.00元。

注5：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折旧本期减少16,348,888.88元；主要系售后回租转出固定资产，并相应减少固定资产折旧所致。其中：合肥环保科技分公司减少金额为6,423,642.15元、肥东环保科技分公司融资租赁资产9,925,246.73元。

(2) 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租入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346,050,000.00	11,256,243.75	334,793,756.25
合计	346,050,000.00	11,256,243.75	334,793,756.25

(3) 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本公司将位于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1号的办公楼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省直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2,529.37万元，净值为1,481.79万元，评估价值为3,317.63万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11,105,086.18		11,105,086.18	10,189,780.18		10,189,780.18
2、安徽芜湖发电厂五期（2×660MW）项目烟气脱硫工程	32,750,404.05		32,750,404.05	128,295,251.17		128,295,251.17
合计	43,855,490.23		43,855,490.23	138,485,031.35		138,485,031.3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

工程项目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利息资本化率
1、义马铬渣综合治理边坡护理工程	10,189,780.18	915,306.00			11,105,086.18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915,042.73				6,915,042.73	
2、安徽芜湖发电厂五期	128,295,251.17	3,923,182.97	93,622,000.00	5,846,030.09	32,750,404.05	

(2×660MW) 项目烟气脱硫工程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245,550.00	639,375.00			3,884,925.00
合 计	138,485,031.35	4,838,488.97	93,622,000.00	5,846,030.09	43,855,490.23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0,160,592.73	639,375.00			10,799,967.7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b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义马铭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	124,500.00	自筹	91.58%	91.58%	107,614,863.12	
芜湖发电厂五期 2*66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烟气脱硫工程	17,000.00	自筹	79.78%	79.78%	3,884,925.00	639,375.00
合 计	141,500.00				111,499,788.12	639,375.00

注1：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9,462.95万元，减少比例68.33%，主要系公司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脱硫项目在建工程9,362.2万元转入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所致。

注2：截至2011年6月30日，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15,372,075.40	110,000.00		15,482,075.40
土地使用权	15,372,075.40			15,372,075.40
办公软件		110,000.00		11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838,476.89	171,195.38		1,009,672.27
土地使用权	838,476.89	167,695.38		1,006,172.27
办公软件		3,500.00		3,5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533,598.51	-61,195.38		14,472,403.13
土地使用权	14,533,598.51	-167,695.38		14,365,903.13
办公软件		106,500.00		106,500.00

注：无形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1年6月30 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租赁费	100,000.00		10,000.00		9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80,000.00		10,000.00		70,000.0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69,363.52	5,479,852.69
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23,662,223.35	12,764,504.08
递延收益	688,936.84	791,390.67
小 计	32,520,523.71	19,035,74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准备出售的长期股权投资	21,097,094.66	
小 计	21,097,094.66	

注1：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348.48万元，增长比例70.84%，主要系报告期预售房款增加，公司确认的预收房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注2：报告期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负债2,109.71万元，系公司2011年7月7日公告发布了关于签订出售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合同公告，已明确拟出售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递延所得税的相关规定，在持有意图由长期持有转变为拟近期出售的情况下，应确认相关的所得税影响所致。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013,592.20	38,713,844.51
可抵扣亏损	220,740,741.42	121,577,685.83
合 计	258,754,333.62	160,291,530.3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备注
2013 年		44,807,701.50	
2014 年	7,833,183.27	18,073,384.34	
2015 年	139,166,399.37	58,696,599.99	
2016 年	73,741,158.78		
合 计	220,740,741.42	121,577,685.83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一、可抵扣差异项目	
1、应收账款	23,299,969.77
2、其他应收款	9,377,484.31
3、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94,648,893.40
4、递延收益	2,755,747.36
小 计	130,082,094.84
二、应纳税差异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84,388,378.64
合 计	45,693,716.19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损失	91,168,533.86	
合 计	91,168,533.86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0.00%，主要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损失所致。其中：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 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 17,500 万元，产生售后回租递延资产延损失 69,647,205.90 元，本期摊销损失 3,482,360.30 元，期末余额 66,164,845.60 元；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 10,000 万元，产生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损失 34,958,501.29 元，累计摊销损失 5,243,775.12 元，期末余额 29,714,726.17 元；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 日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融资 6,000 万元，产生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收益 8,313,596.32 元，累计摊销 3,048,318.65 元，期末余额 4,711,037.91 元。

17、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2,738,377.99	-60,923.91			32,677,454.08
其中：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139,215.19	-1,839,245.42			23,299,969.77
2、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599,162.80	1,778,321.51			9,377,484.31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073.73				137,073.73
合 计	32,875,451.72	-60,923.91			32,814,527.81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76,100,000.00	101,100,000.00
保证借款		85,000,000.00
合 计	276,100,000.00	186,100,000.00

注: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9,000万元,增长比例48.36%,主要系公司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9、应付票据

种 类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595,772.00	9,332,851.00	
合 计	28,595,772.00	9,332,851.00	

注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2: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926.29万元,增长比例206.40%,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20、应付账款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 额	175,858,297.04	212,547,019.98

注: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129,456.08	18,678,456.73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44,209,927.98	45,863,823.20
合 计	62,339,384.06	64,542,279.93

注1: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为66,058,131.80元,主要为脱硫工程款。

注2: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余额为18,129,456.08元,系公司大别山环保科技分公司应付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18,129,456.08元脱硫项目工程款。

注3:应付账款为暂估入账,最终结算价以项目审计决算为准。

21、预收账款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 额	744,373,811.69	545,380,118.69

注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预收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名称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中盈长江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36,890,000.00	0.00

注2: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为:预收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5,502.80万元园区项目建设款、襄阳开发区管委会2,287.88元代建款。上述款项账龄均为一至二年。

注3: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9,899.37万元,增长比例36.49%,主要系公司预售房款增加,以及预收转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款3,689万元所致。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11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44,770.67	20,944,770.67	
二、职工福利费		1,181,565.90	1,181,565.90	
三、社会保险费	354,584.84	2,201,564.99	2,084,094.39	472,055.4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6,377.00	391,471.60	369,325.60	68,523.0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3,726.84	1,608,693.21	1,523,807.61	368,612.44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11年6月30日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24,481.00	99,998.58	89,559.58	34,920.00
5. 工伤保险费		78,853.40	78,853.40	
6. 生育保险费		22,548.20	22,548.20	
四、住房公积金		200,025.00	200,02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5,044.40	405,608.74	361,016.22	1,219,636.92
六、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1,529,629.24	24,933,535.30	24,771,472.18	1,691,692.36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3、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1. 增值税	-37,677,162.77	-31,450,775.43
2. 营业税	-14,759,506.34	-5,181,946.63
3. 企业所得税	42,764,298.41	50,608,229.25
4. 教育费附加	-305,673.01	31,563.63
5. 土地增值税	42,894,169.38	40,432,018.75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904.70	-98,053.82
7. 房产税	121,461.06	57,256.39
8. 土地使用税	1,967,315.02	3,826,504.73
9. 平抑价格基金	-299,684.59	-194,413.66
10. 堤防费	-287,000.76	-128,090.83
11. 地方教育发展费	-196,657.07	-200,862.24
12. 个人所得税	200,620.93	695,576.32
13. 水利基金	6,903.12	10,533.89
14. 印花税	-15,016.76	14,428.28
合 计	33,703,161.92	58,421,968.63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2,471.88万元，减少比例42.31%，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缴纳应交营业税金及应交土地增值税，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所致。

24、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武汉金丹科技有限公司	933,920.00	933,920.00	尚未领取
武汉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890,880.00	890,880.00	尚未领取
合 计	1,824,800.00	1,824,800.00	

2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 额	54,379,225.58	49,769,566.59

注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为 42,207,677.93 元，主要系投标保证金和应付义马热电厂的资产收购款。因义马热电厂破产清算尚未完毕，故暂未支付。

注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义马热电厂	11,980,000.07	资产收购款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9,543,568.00	订制厂房保证金
长沙长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387,822.00	订制厂房保证金
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838,395.00	投标保证金
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1,206,000.00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40,780,649.17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 别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224,000,000.00	27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78,825,222.24	37,169,757.84
合 计	302,825,222.24	315,169,757.84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22,000,000.00	119,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62,000,000.00	159,000,000.00
合 计	224,000,000.00	278,000,000.00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1 年 4 月 30 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2007-11-24	2011-11-12	RMB	6.22		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10-3-17	2011-9-16	RMB	6.40		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09-7-1	2012-1-31	RMB	6.40		21,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11-5-26	2012-5-26	RMB	6.40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2010-4-21	2011-10-20	RMB	6.40		16,000,000.00
合 计						162,0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2011年6月30日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9.29-2014.7.29	17,415,941.54	6.45	5,332,420.33	23,400,771.04	信用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4.2-2016.4.2	30,670,048.51	6.65	9,047,840.07	41,225,604.84	应收账款质押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9.9.5-2014.7.9	10,783,175.20	6.45	2,421,210.24	14,198,846.36	保证
合 计		58,869,165.25		16,801,470.64	78,825,222.24	

27、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7,000,000.00	111,000,000.00
抵押借款	36,350,000.00	36,350,000.00
保证借款	678,000,000.00	580,000,000.00
合 计	771,350,000.00	727,35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2007-11-24	2017-11-20	RMB	6.40		47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2008-12-31	2016-12-30	RMB	6.40		92,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9-8-13	2017-8-11	RMB	6.40		55,000,000.00
交行珞瑜路支行	2011-2-14	2013-2-14	RMB	7.04		54,000,000.00
华夏银行	2010-1-4	2015-1-4	RMB	6.22		39,000,000.00
合计						710,000,000.00

注: 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28、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 额	216,442,654.57	105,015,911.16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9.29-2015.7.29	82,584,058.46	6.45	12,841,265.68	63,479,272.82	信用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4.2-2016.4.2	144,329,951.49	6.65	22,080,184.09	126,289,868.95	应收账款 质押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9.9.5-2014.7.9	49,216,824.80	6.45	7,816,222.67	26,673,512.80	保证
合计		276,130,834.75		42,737,672.44	216,442,654.57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最低租赁付款额		259,180,327.01		124,974,531.92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42,737,672.44		19,958,620.76
合 计		216,442,654.57		105,015,911.16

注: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1,142.67万元, 增长比例106.1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新增应付融资租赁款17,500万元所致。详细情况见附注(十)其他重大事项。

29. 预计负债

种 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所得税滞纳金		11,030,864.10		11,030,864.10
合 计		11,030,864.10		11,030,864.10

注: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103.09万元, 增长比例100%, 系公司预计向武汉市国家税务局东湖开发区分局补缴2005-2007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1,103.09万元所致。

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种 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21,097,094.66		21,097,094.66
合 计		21,097,094.66		21,097,094.66

注: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109.71万元, 增长比例100%, 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收益		-25,731,832.65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38,013,592.20	38,713,844.51
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	2,755,747.36	3,165,562.66
合 计	40,769,339.56	16,147,574.52

注 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12 月、2009 年 6 月分两次共收到铬渣治理补助款 45,200,000.00 元，所对应价为治理河南省义马市当地堆存铬渣 32.5 万吨，公司依据治理铬渣量结转补贴收入，截至期末已累计结转收入 7,186,407.80 元。铬渣治理工程补贴期末余额为 38,013,592.20 元。

注 2：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收到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款 3,905,014.00 元，该款项随湖南环保科技园的建筑面积逐步结转，截止期末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余额为 2,755,747.36 元。

注 3：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收益本期较期初余额减少 25,731,832.65 元，系本期重分类所致。

32、股本

单位：股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2011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9,040,320	24.00				-24,803,298	-24,803,298	94,237,022	19.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9,040,320	24.00				-24,803,298	-24,803,298	94,237,022	19.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9,040,320	24.00				-24,803,298	-24,803,298	94,237,022	19.00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7,025,640	76.00				24,803,298	24,803,298	401,828,938	8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7,025,640	76.00				24,803,298	24,803,298	401,828,938	8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96,065,960	100						496,065,960	100

33、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45,817,047.51			45,817,047.51
其他资本公积	9,056,082.50			9,056,082.50
其中：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4,899,547.71			4,899,547.71
②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 计	54,873,130.01			54,873,130.01

34、盈余公积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89,639,296.64			89,639,296.64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合 计	103,293,735.02			103,293,735.02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242,944,639.9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9,858,817.9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3,085,822.0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61,111.33	
盈余公积补亏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优先股股利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924,710.70	

注：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29,858,817.96元见财务报表附注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内容。

36、营业总收入

(1) 营业总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7,510,679.31	437,777,953.85
其他业务收入	1,595,640.23	404,137.89
营业成本	220,599,307.04	304,084,741.19
其他业务支出		255,965.50

(2) 按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科技园建设及配套	160,845,789.47	88,335,062.70	265,978,590.00	154,893,227.65
环保治理行业	146,664,889.84	132,264,244.34	171,799,363.85	149,191,513.54
合 计	307,510,679.31	220,599,307.04	437,777,953.85	304,084,741.19

(3) 2011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黄冈大别山电厂	42,682,406.11	13.81%
河南省电力局	31,721,663.84	10.26%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第二发电厂	25,609,426.52	8.28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153,094.40	6.20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008,684.86	4.53
合 计	133,175,275.73	43.08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8,273,696.99	13,311,429.46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6,233.17	962,794.66	5-7%
教育费附加	524,427.47	408,527.02	3%
平抑基金	100,916.48	261,635.19	0.1%
地方教育发展费	244,071.08	239,863.34	0.1%
堤防费	120,087.71	266,228.59	2%
土地增值税	13,368,030.83	5,494,544.48	
合 计	23,707,463.73	20,945,022.74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16,060.06	1,168,484.67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775,899.28	3,266,577.48
房产及土地交易手续费	299,482.43	331,465.34
销售代理费	670,241.98	610,463.47
营销策划费		5,703.50
招商中介费	207,307.00	90,000.00
其他费用	852,608.13	2,056,451.02
合 计	6,121,598.88	7,529,145.48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办公费	856,644.85	301,399.76
车辆使用费	877,086.91	280,532.39
差旅费	914,545.24	471,393.57
职工薪酬	9,099,816.62	6,604,847.29
董事会经费	906,823.77	
折旧费	991,793.66	1,732,986.60
税金	1,303,739.32	891,391.59
中介机构费用	344,014.00	465,842.60
水电费	24,214.69	345,456.61
房屋租赁费	159,061.65	64,109.14
财务保险费	276,130.16	618,224.52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265,195.38	
其他费用	2,135,983.64	2,983,215.65
合 计	18,155,049.89	14,759,399.72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458,748.79	29,008,445.90
减：利息收入	9,035,957.87	1,086,618.31
其他	309,552.52	48,353.79
合 计	44,732,343.44	27,970,181.38

注：年初至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676.22 万元，增长比例为 59.93%，主要系公司脱硫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0,923.91	795,939.12
合 计	-60,923.91	795,939.12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63,804.62
合 计		-3,263,804.62

注：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26.38 万元，增长比例 100%，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处置利率互换产品，本报告期已无上述利率互换产品所致。

43、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6,350.34	29,606,512.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29,532.49
合 计	-2,036,350.34	30,236,045.37

注:年初至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7.24 万元,降低比例 106.73%,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报告期确认对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3,164.29 万元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汉口银行			收现金股利
合 计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2010年较2009年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36,350.34	29,606,512.88	主要系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亏损所致
合 计	-2,036,350.34	29,606,512.88	

44、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迎峰度冬电煤补贴	1,990,000.00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700,252.31	
罚没收入		
其他		
合 计	2,690,252.31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迎峰度冬电煤补贴	1,990,000.00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700,252.31	
小 计	2,690,252.31	
合 计	2,690,252.31	

注1: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269.03万元,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迎峰度冬电煤补贴199.00万元以及铬渣治理工程补贴款按处理铬渣的数量占总额的比率摊销70.03万元所致。

注2:由于处理铬渣项目在该子公司的经营中是长期和持续发生的,故铬渣治理工程补贴为经常性损益。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8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80.00	
滞纳金支出	17,438,216.76	
合 计	17,441,796.76	

注：年初至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4.18 万元，增长比例 100%，主要系公司计提及补缴 2005-2009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593.35 万元所致。

4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413,920.52	14,079,132.38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7,612,318.39	5,308,010.98
所得税费用	40,026,238.91	19,387,143.36

注：年初至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063.91 万元，增长比例 106.46%，主要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1 万元所致。

4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2011年1-6月每股收益	2010年1-6月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9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2 \times M_1 \div M_0 - S_3 \times M_3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2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3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1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3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2 \times M_1 \div M_0 - S_3 \times M_3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8、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7,741.87	1,330,589.01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保证金	6,047,741.87	1,330,589.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75,507.68	30,091,178.89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4,500,000.00	19,600,000.00

支付的销售、管理费用等	14,072,832.42	10,491,178.89
支付的税收滞纳金	6,402,675.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532.49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收到的利率互换投资产品收益		629,532.4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0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收到融资租赁资金	175,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36,334.12	7,004,516.76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偿还融资租赁租金	29,086,334.12	
融资租赁手续费	5,250,000.00	7,004,516.76
融资租赁保证金	3,500,000.00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962,653.23	69,426,794.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923.91	795,939.1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944,508.26	32,649,119.48
无形资产摊销	171,195.38	167,695.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0.00	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63,804.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422,790.92	29,008,445.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6,350.33	-30,236,04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84,776.27	5,308,01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97,094.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603,697.05	-30,543,33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6,214.52	-43,401,539.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620,806.47	-138,699,182.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6,910.08	-108,777,906.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3,877,827.28	460,914,099.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5,351,489.23	371,859,365.9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526,338.05	89,054,733.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现金	753,877,827.28	455,351,489.23
其中: 库存现金	16,742.23	9,91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2,246,790.38	431,946,468.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614,294.67	23,395,106.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877,827.28	455,351,489.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构成关联方。

2、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2009年至2010年,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武汉环科投资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1日起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房地产	武汉市洪山区关东工业园	黄立平	房地产开发	6,000.00	51%	51%	71455127-7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环保电力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罗廷元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与利用	25,000.00	100%	100%	76166828-3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工业地产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18号	何文君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5,000.00	100%	100%	67555032-6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	全资子公司	工业	襄阳市高新区	罗廷元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 房地产	3,000.00	100%	100%	67368097-9

有限公司		地 产	追日路2 号		开发；商品房销 售；基础设施建 设等			
------	--	--------	-----------	--	--------------------------	--	--	--

4、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投 资单位表决权 比例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东湖开发 区江夏大 道特一号	陈义生	信用担保；企业贷款担保；高 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中小 型企业融资担保；企业转让、 收购、兼并等事务的咨询；经 济信息和企业投资的咨询。	100,000.00	20.62%	20.62%

被投资单位 名称	2011年6月30日资 产总额	2011年6月30日 负债总额	2011年6月30日净资 产总额	2011年1-6月营 业收入总额	2011年1-6月净 利润	关联 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 有限公司	2,450,317,626.15	1,046,030,810. 28	1,404,286,815.87		-9,875,607.88	联营 企业	78196640-5

5、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占公司 10%以上的股东	72826830-9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6124213-5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其它	76464358-3

6、关联交易情况

(1)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承包情况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起始 日	承包终止 日	承包合同额
义马环保电力有 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工 程有限公司	义马市综合铬渣治理发电工程	2007年 4月	尚在执行	总承包价格 92,158 万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武汉东湖高新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 限公司	55,000 万元	2007-11-24	2017-11-20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 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3,200 万元	2009-5-7	2013-12-30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 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0,600 万元	2008-12-31	2016-12-30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名称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129,456.08	18,678,456.73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44,209,927.98	45,863,823.20

注：应付账款为暂估入账，最终结算价以项目审计决算为准。

(七) 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事项详见附注（六）6、（3）。

(八) 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同意以人民币 36,890 万元的价格向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同意以人民币 243 万元的价格向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5%的股权。

2、报告期预计负债1,103.09万元，系预计补缴2005-2007年高新技术企业税款滞纳金，公司已于2011年7月1日向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上缴了该款项。

(十) 其他重大事项

(1) 2011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合肥发电厂#5（1×600MW）、合肥二电厂（2×350MW）、芜湖发电厂#1（1×660MW）机组脱硫设备，价值为 24,464.72 万元，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7,5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收到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金额17,500.00万元（另外租赁保证金350.00万，租赁服务费525.00万元），具体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实现售后回租损失的余额66,164,845.60元；

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30,187,399.16元；

B、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80,250,000.00	2,185,531.25	
合计		180,250,000.00	2,185,531.25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41,225,604.84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41,225,604.84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41,225,604.84
3年以上	72,144,808.47
合计	195,821,622.99

(十一)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1,087,730.51	100.00	23,233,078.81	32.68
组合2				
组合小计	71,087,730.51	100.00	23,233,078.81	32.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1,087,730.51	100.00	23,233,078.81	32.68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3,846,900.89	87.39	23,844,793.09	44.28
组合2	7,799,493.57	12.61		
组合小计	61,646,394.46	100.00	23,844,793.09	44.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1,646,394.46	100.00	23,844,793.09	44.2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2,714,304.13	60.08	1,281,429.13
1年至2年（含2年）	4,290.00	0.01	214.50
2年至3年（含3年）	1,057,781.98	1.49	105,778.20
3年至4年（含4年）			
4年至5年（含5年）	11,421.80	0.02	5,710.90
5年以上	27,299,932.60	38.40	21,839,946.08
合 计	71,087,730.51	100.00	23,233,078.81

账 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73,474.51	44.15	713,204.24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62,071.98	1.97	53,103.6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1,421.80	0.02	2,284.36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412,483.96	0.77	206,241.98
5 年以上	28,587,448.64	53.09	22,869,958.91
合 计	53,846,900.89	100.00	23,844,793.09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芜湖发电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776,527.15	1 年以内	20.79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2,030,388.49	1 年以内	16.92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中外合资合肥第二发电厂	非关联关系	7,045,390.89	1 年以内	9.91
安庆皖江电厂	非关联关系	2,954,071.59	1 年以内	4.16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697,948.99	1 年以内	3.80
合 计		39,504,327.11		55.58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关联方的款项。

(4)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8,000.00	0.25	1,588,000.00	0.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623,272,023.35	99.63	39,320,113.57	6.29
组合2				
组合小计	623,272,023.35	99.63	39,320,314.89	6.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165.22	0.11	715,165.22	0.11
合 计	625,575,188.57	100.00	41,623,278.79	6.45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8,000.00	0.33	1,588,000.00	0.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477,593,067.19	99.44	21,269,312.45	4.43
组合 2	392,397.51	0.08		
组合小计	477,985,464.70	99.52	21,269,312.45	4.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165.22	0.15	715,165.22	0.15
合 计	480,288,629.92	100.00	23,572,477.67	4.9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77,623,560.88	28.47	5,328,706.88
1年至2年（含2年）	264,501,407.41	42.39	13,225,070.37
2年至3年（含3年）	176,782,092.97	28.33	17,678,209.29
3年至4年（含4年）	672,713.55	0.11	134,542.71
4年至5年（含5年）	715.07	0.00	357.54
5年以上	3,691,533.47	0.71	2,953,226.78
合 计	623,272,023.35	100.00	39,320,113.57

账 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61,638,952.21	54.77	8,125,625.91
1年至2年（含2年）	211,556,152.89	44.30	10,117,045.39
2年至3年（含3年）	672,713.55	0.14	67,271.36
3年至4年（含4年）	33,715.07	0.01	6,743.01
4年至5年（含5年）	2,000.00	0.00	1,000.00
5年以上	3,689,533.47	0.77	2,951,626.78
合 计	477,593,067.19	100.00	21,269,312.4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关联子公司	490,676,365.84	1-3 年	78.44%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子公司	113,128,937.62	1-2 年	18.08%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800,000.00	2-3 年	1.2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500,000.00	1 年以内	0.72%
武汉供电局	非关联关系	1,588,000.00	5 年以上	0.25%
合 计		617,693,303.46		98.74%

(5) 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余额。

(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火炬建设发展总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关东汽车出租公司	147,000.00	147,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金龙房地产公司	58,165.22	58,165.22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湖钓鱼台	20,000.00	2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 计	715,165.22	715,165.22		

注：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1 年 6 月 30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0	306,844,526.15	-2,036,350.34	304,808,175.81	20.62%	20.62%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06,844,526.15	-2,036,350.34	304,808,175.81	20.62%	20.62%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01,291,143.09	401,291,143.09		401,291,143.09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61%	0.61%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2.09%	12.09%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05.94	30,604,605.94		30,604,605.94	51%	51%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	20%
武汉凯迪科技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7.5%	7.5%
合 计	601,291,143.09	708,135,669.24	-2,036,350.34	706,099,318.9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有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2011年6月30日	本年收到现金红利金额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137,073.73			137,073.73	
汉口银行						
合 计		137,073.73			137,073.7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总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9,374,911.47	121,191,972.89
其他业务收入	1,293,009.80	401,937.89
主营业务成本	112,722,399.33	50,894,361.74
其他业务支出		255,965.50

(2) 按行业、产品类别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科技园建设及配套	84,431,685.47	48,612,625.37	44,079,772.00	17,507,987.21
环保治理行业	114,943,226.00	64,109,773.96	77,112,200.89	33,386,374.53
合 计	199,374,911.47	112,722,399.33	121,191,972.89	50,894,361.74

(3)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黄冈大别山电厂	42,682,406.11	21.27
安徽省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合肥第二发电厂	25,609,426.52	12.76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153,094.40	9.54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008,684.86	6.98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13,489,614.11	6.72
合 计	114,943,226.00	57.27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下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25,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6,350.34	29,606,512.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合 计	23,463,649.66	29,606,512.88

注: 本期投资收益系公司权益法核算单位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损失 203.64 万元以及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公司本期分配股利 2,550 万元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汉口银行			分配股利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5,500,000.00		分配股利
合 计	25,5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的 原因
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36,350.34	29,606,512.88	主要系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合 计	-2,036,350.34	29,606,512.88	

注: 公司按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利润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对其拥有 20.62% 的控制权。

6、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净利润	15,915,303.36	66,451,507.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39,086.84	1,650,334.7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38,933.77	13,996,469.74
无形资产摊销	3,500.00	167,695.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30,065.47	10,445,688.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63,649.66	-29,606,51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19,459.71	354,01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15,410.09	-20,597,747.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010,056.04	-68,168,57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182,843.14	-8,281,426.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22.74	-33,588,556.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0,417,438.04	224,618,049.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335,595.43	139,375,508.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81,842.61	85,242,540.15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0,000.00		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迎峰度冬电煤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41,796.76	-3,263,804.62	主要系公司预计补缴2005-2009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1,593.35万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5,451,796.76	-3,263,804.6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15,451,796.76	-3,263,804.6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11年1-6月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9%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8%	-0.09	-0.09

2010年1-6月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10	0.10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53,877,827.28	455,351,489.23	65.56%	系公司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及新增融入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0,017,305.83	79,654,582.73	30.04%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收回前期售电款所致。
预付账款	10,752,448.68	16,573,271.04	35.12%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前期预付购煤款办理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89,301,075.90	67,830,752.75	31.65%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借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3,855,490.23	38,485,031.35	-68.33%	主要系公司芜湖环保科技分公司脱硫项目在建工程9,362.2万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20,523.71	19,035,747.44	70.84%	主要系报告期预售房款增加,公司确认的预收房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68,533.86		100.00%	主要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损失所致。
短期借款	276,100,000.00	186,100,000.00	48.36%	主要系公司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28,595,772.00	9,332,851.00	206.4%	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744,373,811.69	545,380,118.69	36.49%	主要系公司预售房款增加,以及预收转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款 3,689 万元所致。
应交税费	33,703,161.92	58,421,968.63	42.31%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缴纳应交营业税金及应交土地增值税,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216,442,654.57	105,015,911.16	106.1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新增应付融资租赁款 17,500 万元所致。
预计负债	11,030,864.10		100.00%	系公司预计向武汉市国家税务局东湖开发区分局补缴 2005-2007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103.09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094.66		100.00%	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2,939,693.77	58,241,235.67	-43.44%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分配 2010 年度股利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44,732,343.44	27,970,181.38	59.93%	主要系公司脱硫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63,804.62	-100.00%	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处置利率互换产品,本报告期已无上述利率互换产品所致。
投资收益	-2,036,350.34	30,236,045.37	-106.73%	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报告期确认对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3,164.29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17,441,796.76		100.00%	主要系公司计提及补缴 2005-2009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593.35 万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	40,026,238.91	19,387,143.36	106.46%	主要系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71 万元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161,111.33	44,291,184.62	-235.83%	主要系公司①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主要原材料燃煤价格居高不下,电价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导致报告期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9.61 万元;②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导致公司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7.24 万元;③公司对拟出售的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按 25%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6 万元,计入所得税费用中,减少净利润 2,106 万元;④公司预计将补缴 2005-2007 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1103 万元,该事项导致本报告期净利润减少 1,103 万元。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6,910.08	-108,777,906.86	215.27%	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较去年同期增加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0,542.86	-51,224,799.98	144.35%	主要系①报告期支付 B00M 项目支付建设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②本报告期预收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3,68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18,885.11	249,057,440.57	-39.6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偿还银行贷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9,280 万元，以及公司偿付 B00M 项目融资租赁租金及手续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八、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丁振国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3 日